**《輔導季刊》作者自我檢核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內容** | **符合** |
| **一、稿件全文已依本刊撰稿體例進行撰寫** | 是[ ] 否[ ]  |
| 1. 正文未超過規定數字（研究、專論勿超過10,000字，輔導實務勿超過6,000字）。 | 是[ ] 否[ ]  |
| 2. 未於投稿內文出現足以辨識作者資訊之文字。 | 是[ ] 否[ ]  |
| 3. 全文中文以新細明體／標楷體字體、英文以Times New Roman字體撰打。 | 是[ ] 否[ ]  |
| 4. 全文中文標點符號及空白字為全形字體，英文標點符號及空白字為半形字體。 | 是[ ] 否[ ]  |
| 5. 文章已含中、英文標題，並為置中、粗體、14號字，且各頁頁碼頁已標示於頁尾置中。。 | 是[ ] 否[ ]  |
| **二、稿件全文的引用文獻格式已依本刊撰稿體例進行撰寫** | 是[ ] 否[ ]  |
| 1. 在引用文獻超過（含）三人作者時，自第一次起僅列出第一位作者並加「等人」（中文）或「et al.」（英文）。 | 是[ ] 否[ ]  |
| 2. 正文中若引用翻譯書，已標出翻譯書與原著出版之年份（翻譯/原著），例如：（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, 2010/2011）。 | 是[ ] 否[ ]  |
| 3. 在引用文獻時中英混雜，已將中文置於前，並且於與英文交錯的該筆文獻以全形分號標示，例如：（葉光輝，2006；Kate, 2007; Guterman & Leite, 2006）。 | 是[ ] 否[ ]  |
| 4. 同時引用多筆文獻時已將中文作者按筆劃排序，英文則依字母排序。 | 是[ ] 否[ ]  |
| 5. 稿件全文的圖表已依本刊撰稿體例進行撰寫。 | 是[ ] 否[ ]  |
| **三、稿件全文的參考文獻格式已依本刊撰稿體例進行撰寫** | 是[ ] 否[ ]  |
| 1. 正文所引用的文獻，必須全部列舉且不得列出未引用之文獻。 | 是[ ] 否[ ]  |
| 2. 參考文獻的中文文獻在前，英文文獻在後，並依姓氏筆畫順序（中文）、姓氏字母順序 （英文）排列。 | 是[ ] 否[ ]  |
| 3. 參考文獻中的第二行皆內縮中文2字元、英文4字元。 | 是[ ] 否[ ]  |
| 4. 參考文獻中的網址皆已確認無誤。 | 是[ ] 否[ ]  |
| **四、投稿類別是否為輔導實務（若是，請確認勾選下列）** | 是[ ] 否[ ]  |
| 1.已經個案或相關研究參與人員簽署之同意書 | 是[ ] 否[ ]  |
| 2.作者填寫本刊提供之研究倫理同意書 | 是[ ] 否[ ]  |